

<<指间阳光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指间阳光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219066362

10位ISBN编号：7219066368

出版时间：2009-9

出版时间：广西人民出版社

作者：卢江良 编

页数：33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指间阳光>>

内容概要

一股最青春澎湃的文学新势力，80末、90后的文字盛宴。
第十届、第十一届新概念作文（A卷）获奖者范本主编，省登宇，90后文字第一精灵，李军洋，90后十大少年作家之一，中国少年作家杯特等奖获得者，顾文艳清新之作。

<<指间阳光>>

作者简介

卢江良，已出版小说集《狗小的自行车》、散文集《最后一场马戏》、长篇小说《城市蚂蚁》，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杭州市文联签约作家、浙江省作协签约作家。现居杭州，担任中华少年文学网站编辑，兼任第一届、第二届全国中学生文学社拉力赛评委。曾策划主编《彩虹站在屋顶上》（花城出版社）、《我的燕姿时代》（新华出版社）、《青春正传》（新华出版社）等书。

<<指间阳光>>

书籍目录

少年男作家卷——李军洋开往春天的火车流星划过的时光一起跨过栅栏的青春——阿光麦子阿婆那畦花失去奔跑的人父亲的房子——半道哭墙天空在夏日，我要告诉你流觞——漠沙如雪牵牛花开的日子蜻蜓的眼泪槟榔爱情——简轩仪傻瓜，我们都一样一路向北七夕未远——落郁一个人的NV上邪祭我要的幸福——凡斗星浮生若梦夏日想念太阳花开是花落的回忆——省登宇毒玩笑天黑——田建伟永远有多远我的青春纪念册八月夏天——Ken2yy最后一次下雪蟑螂和花家有小熊——玉林初晴六一快乐浅浅幸福暖风过境少年女作家卷——顾文艳金色弧线第九次东征小茉茉的奇幻经历——墨依依烟镇流年又见黑猫陌生人——苏小小那些花儿奈落·柰洛让我到漂泊世界的尽头去——美索两个人的生活火柴盒里的萤火虫一场烟花的表演——银色幽灵彼岸花开空城·倾城记忆中看花的人——杨念将爱我们要不要长大没有刺的玫瑰——七七木棉花开梦里寻她千百度高三的头发——乐行板指尖的阳光水洛·水洛制服上的第二颗纽扣——麦田莲唱如花等等等等过客江南——Wangsong请让我们在一起我们都学会了懂事仅存的幸福——蓝调提琴那年冬天永不永不说再见你看你看烟花的脸

<<指间阳光>>

章节摘录

少年男作家卷——李军洋开往春天的火车??1??我喜欢看《周渔的火车》，喜欢那种在火车上来往的感觉，看着天空，心里空荡荡的，什么也没有，但什么也不是。看过之后眼角就会有眼泪，瞬间迸发出来的伤感席卷而来，让人窒息，甚至有些不愿意在去看这部电影。

有时也会去想想电影里的周渔，穿着红色的衣服，像一个红色的精灵在飘呀飘，轻逸的感觉想给自己一双翅膀，穿刺云霄，过树穿花。

??静下心来，我在等待行走。

??却在一天，我突然接到一个电话，是J城打来的，一个女孩子的声音，很清脆，让我喜欢不得了。她让我喜欢的原因，我有些迷茫和困惑，这种喜欢来自她说话的寂寞，把我感染，把我凝固。她说她叫阿宁，是一个在读高一的女孩子。

我没说话，听她继续说道。

她是一个喜欢我文章的女孩子，或者说，是我的读者。

我们之间就是如此简单。

??我并不喜欢把自己的地址公布出去，由于编辑疏忽，把地址写了，这个女孩子最终找到了我。这些无关紧要的东西都不要去追究，重要的是她走进了我。

在她打电话后的第三天，我接到了她的信。

信很长，有五页，她在信里说，要疼我，喜欢我，关心我。

我很感动，看着白色的纸页上清晰的字迹，有点想哭的感觉。

??我和S才彼此离开，当我看到这封信，把我心中的伤口撕裂了开来。

我喜欢S，这是很多人都知道的。

我曾经在笔记本上写着我们要生生世世在一起，可我发现感情，诺言，信物，后来证明，都是用来违背的。

在以前我相信过，有人会疼我，爱我。

我甚至相信迷信，像爱情娃娃以为买来一对，绑上了就不变，却比永远少一天。

有一天在抽屉里翻找。

看到它，孤单的，安静无比。

就看见那个我，一张撒娇不切实际的脸，然后微笑了。

??尽管如此。

我还是愿意相信这个来信的女孩子，这样傻瓜一样充满勇气的心情，还是以后人生里需要的。

因为我需要爱情。

此刻，她已经不再是我的读者，是我心灵之间守护的伴侣。

我一直这样认为。

??我也在想一个问题，想爱情的问题。

很多时候我就走在街上，看着地上的落叶，然后踩上去，咯吱咯吱的响着。

我活了这么些年头，会有很多理由让我去恨这个世界。

比如一个用情不专的前女友，或者一个夺人所爱的老朋友。

种种种种。

可是我不想这样做。

那会影响我对幸福的感知，我怕亏。

人为什么活。

你为你。

我为我。

当我面对不了狠心。

何不提醒自己。

他人早已对我狠心。

<<指间阳光>>

??我给她回信了。

我没用手写，时间仓促，在电脑上敲打了几页，我在信中劝着她。

希望她好好学习，等等。

语句散漫，情感也散漫，这封信最终沿着中国邮政的路线到了她那里。

然后她泪水哗啦啦的掉了，在她眼里，我就是个神圣的作家，一个值得她牵肠挂肚的人。

也许是在她最枯涩的岁月里，看了我的文字，被感动得一塌糊涂，因为她一直在说我的《童话》。

这是我的一个短篇散文，写的是高中那段寂寞而又孤独的时光。

??偶尔我也想，我怎么那么傻呢，怎么相信一个陌生的女孩子，我们原本两地，原本孤单，彼此聊心而已。

内心深处，可能会有种自私的想法。

我想拥有一个她。

一个无时无刻都只属于自己的她。

但，我知道，那根本不可以。

谁也无法向谁兑现，那不离不弃的承诺。

谁也无法向谁兑现，那敷衍后的亏欠。

一直以来，我很困惑，这个写信的女子，她到底能带给我什么。

??我看了家里的所有的信，有上千封，全部是读者写的。

我被他们感动过，可我没想过居然最后打动我的，还是这个女子。

我忽然想写下她的名字，玲玲，在年华里朝三暮四的女子。

后来，我把这个想法告诉给了S，她笑了，说我傻了吧，被爱情吓傻了。

我没说话，看着她，心中一阵寒冷。

那个曾经在我温暖如春的怀里的女生已经变了，现在像一只猫，静静的，没了一点表情，我只是落荒而逃的老鼠。

后来想想，爱情，也就这么明白和简单。

??于是我选择了去走进玲玲，她真的是一个值得我去迷恋的女子。

??一周后，我收到了她的第二封信。

有三页，信上写了她的生活，但没说到爱，也只是喜欢。

这时我才明白，自己是空欢喜，误解了她的喜欢，她对我的不是爱，而是喜欢而已，喜欢一个作家而已。

我有些失落，有些绝望。

我把自己锁进网络里，在游戏里不断的厮杀，看着那些血腥的场面寻找生活里没有的快感。

????这世界上，有无数的人在为这样的生活而努力。

想在一个风景美丽的地方，有一座温暖的小房子。

想种一些花，养一只猫。

想看几本书，听几张CD，看一些电影。

当然，还想有一个爱人。

无数的人，从南走到北，在梦醒时与失眠时渴望着橄榄树。

然而穷其一生，也没有得到这样的生活。

我也是这样的人，跟海子一样，面朝大海，却得不到春暖花开。

两年来，我没有和玲玲联系，之间我不断的换女朋友，我有过多少感情已经无从数起，却从未得到真正的爱情。

??这一年，她上大学了。

她在网上邂逅了我，我们彼此说起了自己的故事。

我想到了两年前的她，那个说喜欢我的她。

我们聊了整整一个夜晚，她说，像我这样的，你会不会来爱我。

长期抑郁失眠的人会不太想要人看清她的脸。

就是她这样子。

<<指间阳光>>

可是她后来说。

黑白对错。

微笑面对我的生活。

我就相信她说的是真的。

即使这女人把大半张脸藏头发里。

即使她只有非常单薄的声线。

可我真的爱上她，玲玲，我就这样叫着她。

一直喊着她的名字。

那年，我十八，她也十八，我们彼此沉默。

??后来，她说她爱我。

我也前所未有的爱上了一个遥不相识的人。

因为她，我爱上了那城市。

我期盼着一次真正意义的远行，我会去那个属于她的城市，不顾一切的。

这个夏天快要过去，我开始拼命的筹备一切。

她很高兴，知道我要去那个城市了，她说，她会花掉所有的感动把我留在那个城市。

??到了夏天，我坐上了去J城的火车，在火车上，我想着周渔，想着她在火车来来回奔跑是为了一个男人，而我呢，却是为了一个素未谋面的女子。

我有些激动，有些说不出话来。

在火车上我变得很怪，可是我很喜欢和人讲话，什么话都讲。

笑容很多，还不时的说谢谢，谢谢，谢谢。

谢谢好多。

??她在J城的火车站等我。

我没想过她是怎样的一个女子，当我见到她的那刻，我没想过她会如此的漂亮，胜过S，胜过我以前的任何一个女子，她叫了我的名字。

我上去握着她的手，她却笑了，说我应该抱着她。

我站在空旷的站前广场上，抱着她，她像个婴儿一样，温暖，可爱。

她已经从文字里知道了我的一切，她要我快乐。

她说了很多，最后我发现快乐是可以自己去选的。

如果你有很多理由不快乐，那么也一样有很多理由快乐。

她拎着我的大包等出租车的时候，突然觉得一切淡然了。

给了自己一个快乐的理由，耸耸了肩，笑了。

我已经不需要用眼泪来过滤谋求一种缓和达到坚强这个词了。

因为，我有了她，我亲切的喊了声，玲玲。

??我住在J城的一个小宾馆里，她回到了学校。

她请了一周的假，每天安心的陪我，跟我聊天，听我说笑话。

她很开心，我很快乐。

我们手拉着手，一起笑着笑着，然后幸福泪水一样坠落。

她带着我去了乡村，J城的一个乡村，我们在那里住了三天，乡下的生活很好，山清水秀，蓝天碧水，一切都那么安静祥和。

她躺在我的怀里，给我唱着J城的民谣，很好听的曲子，让我舍不得离开那个城市。

??她是个与众不同的女子，她问我，爱是什么？

是呀，爱是什么呢？

谁在初遇见，不盼长相守，他日意念改，人力难回圆。

谁猜到昨日花开蒂落，今朝无果可结。

能厮守，定要与最爱厮守。

只是世事无常，真心真意总是匆忙。

后来的后来。

<<指间阳光>>

让来的来，让走的走，红尘化浮云，人渐凉薄。

爱情就是如此残忍，让我们有点来不及去抵挡。

看着身边的她，我们掉眼泪了，为了不分开而掉眼泪。

??我说，等吧，三年后，你来我的城市吧。

??她看着我，眼睛里有泪水。

她很坚强，并没有掉下来。

她突然一下紧紧的抱着我，喊着我的名字，她说，不要离开好吗？

我只是紧紧的抱着她，不说一句话。

我吻了一下她的额头，让她埋进我的怀里，我听见她浓烈的呼吸，像一把烈火燃烧了我们。

??我解开了她十八岁的春天，解开了她十八岁的青春。

看着她那张稚气未脱的脸，我有些责怪自己。

但我没去深深自责，毕竟爱，对于我们来说都是公平的，我知道，我将用《周渔的火车》来演绎自己的生活。

是她，让我对这个城市结下了感情。

??我原本以为她会在火车站等着我一次次的到来，她却给了我一个耳光，她说，我们不见面了，好吗？

看着她说话说得那么干脆，我突然觉得自己生来就是受伤的，当我爱上了一个人，老天却眼睁睁的看着我失去她。

我没哭，正像他们所说的，我的生活再庞杂混乱都可以独立有序的存在而互不干涉。

从来都觉得没有必要主动告知谁，关于旁他的琐碎。

所幸之事，玲玲至爱过我。

了解我的人从来不对我祈求太多，可以自主地选择陪伴或者离开。

甚至做出怎样重大的决定都可以不必对我告知，那是你们的自由，我自始至终的无权干涉。

我只是缄默。

不晓得这算不算做是错。

??我离开了J城，回到了属于自己的城市。

趴在桌子上静静的写字，脑子里想着远在J城读大学的玲玲。

我也来不及去考虑玲玲对我的残忍，我面对着我的前途和未来，彼此参加高考，考上一个大学。

我站在教室里，赤裸裸地面对。

是枪林弹雨，是难防暗箭。

怎样，我都不会选择闪躲。

内心坚强，表情笃定，我如磐石一般雷打不动地伫立在这疾速溃败的芍药未央。

等待，太过长久。

待到你花白了头发，苍老了容颜，我也终于尘埃落定。

然而，这样的说法，为时过早。

它终会变成一个神圣的仪式，跌宕着钟声，白发以及死亡。

如此这般，我也就圆满而无憾了。

??高考后，我并没落榜。

我被一所大学录取了，我不高兴，也不悲伤，或者说，不温不火。

我在想J城的玲玲，这几个月来，我的心慢慢被她占据，最后腾不出任何空间。

??3??在考后的一个聚会上，我遇见了一个女子，她长得太像玲玲了。

她打开了我的心，哪怕这是一场欺骗似的爱。

走在闹市里，人潮如歌。

那见过的人，看见的风景，坐过的车，人间如昨。

只是尚在手心的体温，已转凉。

人在景深处，当局者迷。

只有我，从未忘却。

<<指间阳光>>

很久很久以后，我才明白，原来春暖花开，不过是一场自欺。
所有的一切都会过去，花也真的会开，只是不在如自己所期盼的一样了。
原来，还是有那么多的期盼等不到花开……所以，我爱着那个女子，她叫小美。
??小美和我考在同一所大学。
她说我很像他的一个哥哥，接着我就笑了，我说她像我曾经爱过的一个人，她也笑了。
我们彼此自欺，彼此相信着对方。
她的哥哥是她最爱的人，我的玲玲是我最爱的人，我们错位，最后在一起，我们都不愿意分开，忘记过去。
其实无法忘记也不忍忘记的，绝非是一个人，而是我们为一个人用掉的时光。
尽管那些时光会让我们时不时哆嗦一下。
但我是我一不小心造就的，所以矛盾和伤感就都是别有风情的。
我尽力去爱小美，大家都很喜欢她，也很喜欢我。
所有的人都认为，大学毕业后，我们就会在一起，一起相爱，一起永远。
??大学过着王子一样的生活，在这之前我以为大学很苦很苦，其实不然，大学是我一生最自由的地方。
在这里，有小美陪我走过了两年，她的影子在我心里根深蒂固。
我带她见了我父母，母亲很喜欢她，说大学毕业了就让小美跟我一起走进殿堂，让我给她戴上戒指，让她做我的新娘。
我点头允许，心里面还住着一个。人。
??她很遥远，却一直从未离开我，她一直住在我心里。
如果一切都会过去不如留点回忆，当我看着在我记忆里她的眼睛我等的是奇迹。
结果，她真的来了。
我也没想过她会来，她来是为了证明爱我，对我的爱。
我们彼此相爱，我知道，她也知道。
人会消失，爱不会。
人会老去，爱不会。
人会分离，爱不会。
我会死去，爱不会。
她出现的时候我热泪盈眶，我正牵着小美在街道挑选她最喜欢的洋娃娃。
??我并不知道我会怎么处理我感情的事情。
这是我一直迷恋《周渔的火车》的原因，她在火车上长年奔跑，结果却失去了一切。
而我呢，失而复得，有种天生的祝福和幸运。
我没有紧紧的抱着她，只是意外，除了意外我找不到任何句子来表达我苍白的表情。
??仔细想想，做了许多年握线的手，看着风筝逐风。
可有一天变成了风筝，如果迷失了，她们会记得把我找回吗。
慢慢想念，慢慢释然，慢慢不感伤。
有些人可以再遇见，有些人就不会那么幸运。
我不会再做错选择题，让我领悟过。
让别人去恨比自己来恨好，停下来，停一阵子，停一下也好。
想着S，想着小美，最后是玲玲。
三个女孩子，都在如花的年龄里风一样追逐着情感，最后我们都沉沦了。
??我拒绝了玲玲，我说，你回J城吧。
??她没过多的伤感，也没怨言，坐上了去J城的火车。
哐当哐当，有节奏的声音，把她带回了梦想的地方。
也许不是梦，是结束和冰冷。
我站在站台上，落泪了，这么多年来，我头一次觉得累，感到生活的艰辛。
仔细想这到底是为什么，答案却不能知道。

<<指间阳光>>

玲玲走后，给了我一封信，我并没留意这封信，是在我读大三的时候才看的，是在一次搬寝室的过程中，我看到了紫色的信封，上面写着我的名字。

看过信后，我睡在地上，一阵无力的感觉。

我大声的哭了起来，然后跟小美分手，坐上了去J城的火车。

??J城还是原来的模样。

这些年来，我一直在梦想着这个城市，想着她，想着缠绵的夜晚，我和她的所有故事。

只是这次到来，我看见的她，已经穿上了红装，成了新娘，新郎却不是我。

再次见面，言语少了许多，我能看见她眼角的泪水和对我的恨，我也选择了离开。

??在回来的火车上。

我一直望着窗外，我有些羡慕周渔了，她可以去寻找属于她的那个小湖，可我呢。

玲玲在三年前，为了不想误我前程，希望我考一个大学后来找她，她等了我两年，我都没有去见她。

当她来找我的时候我却抛弃了她。

我能说什么，语言似乎已经不再解决一切。

这个时候，我想起她在三年前对我说过。

女孩子二十岁左右是她最美丽的年华。

这时她的心地最善良，她有点成熟，又有点孩子气。

男孩子二十岁左右是他最暗淡的日子，这时什么都没有，不能独立又不想依赖，挣扎着彷徨着，寻找自己的位置，所以如果一个男孩子在二十岁左右时遇见一个年纪相当的女孩子，那一定要珍惜她，因为这个女孩子用最美丽的年华陪他走过了最暗淡的日子。

女孩只有陪他走过，女孩将永远幸福下去。

我们一定要幸福。

她用最美好的时光陪伴了我，可最后却失去了。

??我拿出了她曾经给我写过的信，泪水掉在了上面，浸湿了她清晰的字迹。

我看着她写的，关心我，疼我。

这些都已经是褪色的记忆，我还能说什么，跟着这火车，走进我埋葬的青春，去寻找我遗落在城市的胎衣吧。

少年男作家卷 ——李军洋 开往春天的火车 1 我喜欢看《周渔的火车》，喜欢那种在火车上来往的感觉，看着天空，心里空荡荡的，什么也没有，但什么也不是。

看过之后眼角就会有眼泪，瞬间迸发出来的伤感席卷而来，让人窒息，甚至有些不愿意在去看这部电影。

有时也会去想电影里的周渔，穿着红色的衣服，像一个红色的精灵在飘呀飘，轻逸的感觉想给自己一双翅膀，穿刺云霄，过树穿花。

静下心来，我在等待行走。

却在一天，我突然接到一个电话，是J城打来的，一个女孩子的声音，很清脆，让我喜欢不得了。她让我喜欢的原因，我有些迷茫和困惑，这种喜欢来自她说话的寂寞，把我感染，把我凝固。

她说她叫阿宁，是一个在读高一的女孩子。

我没说话，听她继续说道。

她是一个喜欢我文章的女孩子，或者说，是我的读者。

我们之间就是如此简单。

我并不喜欢把自己的地址公布出去，由于编辑疏忽，把地址写了，这个女孩子最终找到了我。这些无关紧要的东西都不要去追究，重要的是她走进了我。

在她打电话后的第三天，我接到了她的信。

信很长，有五页，她在信里说，要疼我，喜欢我，关心我。

我很感动，看着白色的纸页上清晰的字迹，有点想哭的感觉。

我和S才彼此离开，当我看到这封信，把我心中的伤口撕裂了开来。

我喜欢S，这是很多人都知道的。

我曾经在笔记本上写着我们要生生世世在一起，可我发现感情，诺言，信物，后来证明，都是用来违

<<指间阳光>>

背的。

在以前我相信过，有人会疼我，爱我。

我甚至相信迷信，像爱情娃娃以为买来一对，绑上了就不变，却比永远少一天。

有一天在抽屉里翻找。

看到它，孤单的，安静无比。

就看见那个我，一张撒娇不切实际的脸，然后微笑了。

尽管如此。

我还是愿意相信这个来信的女孩子，这样傻瓜一样充满勇气的心情，还是以后人生里需要的。因为我需要爱情。

此刻，她已经不再是我的读者，是我心灵之间守护的伴侣。

我一直这样认为。

我也在想一个问题，想爱情的问题。

很多时候我就走在街上，看着地上的落叶，然后踩上去，咯吱咯吱的响着。

我活了这么些年头，会有很多理由让我去恨这个世界。

比如一个用情不专的前女友，或者一个夺人所爱的老朋友。

种种种种。

可是我不想这样做。

那会影响我对幸福的感知，我怕亏。

人为什么活。

你为你。

我为我。

当我面对不了狠心。

何不提醒自己。

他人早已对我狠心。

我给她回信了。

我没用手写，时间仓促，在电脑上敲打了几页，我在信中劝着她。

希望她好好学习，等等。

语句散漫，情感也散漫，这封信最终沿着中国邮政的路线到了她那里。

然后她泪水哗啦啦的掉了，在她眼里，我就是个神圣的作家，一个值得她牵肠挂肚的人。

也许是在她最枯涩的岁月里，看了我的文字，被感动得一塌糊涂，因为她一直在说我的《童话》。

这是我的一个短篇散文，写的是高中那段寂寞而又孤独的时光。

偶尔我也想，我怎么那么傻呢，怎么相信一个陌生的女孩子，我们原本两地，原本孤单，彼此聊心而已。

内心深处，可能会有种自私的想法。

我想拥有一个她。

一个无时无刻都只属于自己的她。

但，我知道，那根本不可以。

谁也无法向谁兑现，那不离不弃的承诺。

谁也无法向谁兑现，那敷衍后的亏欠。

一直以来，我很困惑，这个写信的女子，她到底能带给我什么。

我看了家里的所有的信，有上千封，全部是读者写的。

我被他们感动过，可我没想过居然最后打动我的，还是这个女子。

我忽然想写下她的名字，玲玲，在年华里朝三暮四的女子。

后来，我把这个想法告诉给了S，她笑了，说我傻了吧，被爱情吓傻了。

我没说话，看着她，心中一阵寒冷。

那个曾经在我温暖如春的怀里的女生已经变了，现在像一只猫，静静的，没了一点表情，我只是落荒而逃的老鼠。

<<指间阳光>>

后来想想，爱情，也就这么明白和简单。

于是我选择了去走进玲玲，她真的是一个值得我去迷恋的女子。

一周后，我收到了她的第二封信。

有三页，信上写了她的生活，但没说到爱，也只是喜欢。

这时我才明白，自己是空欢喜，误解了她的喜欢，她对我的不是爱，而是喜欢而已，喜欢一个作家而已。

我有些失落，有些绝望。

我把自己锁进网络里，在游戏里不断的厮杀，看着那些血腥的场面寻找生活里没有的快乐。

2 这世界上，有无数的人在为这样的生活而努力。

想在一个风景美丽的地方，有一座温暖的小房子。

想种一些花，养一只猫。

想看几本书，听几张CD，看一些电影。

当然，还想有一个爱人。

无数的人，从南走到北，在梦醒时与失眠时渴望着橄榄树。

然而穷其一生，也没有得到这样的生活。

我也是这样的人，跟海子一样，面朝大海，却得不到春暖花开。

两年来，我没有和玲玲联系，之间我不断的换女朋友，我有过多少感情已经无从数起，却从未得到真正的爱情。

这一年，她上大学了。

她在网上邂逅了我，我们彼此说起了自己的故事。

我想到了两年前的她，那个说喜欢我的她。

我们聊了整整一个夜晚，她说，像我这样的，你会不会来爱我。

长期抑郁失眠的人会不太想要人看清她的脸。

就是她这样子。

可是她后来说。

黑白对错。

微笑面对我的生活。

我就相信她说的是真的。

即使这女人把大半张脸藏头发里。

即使她只有非常单薄的声线。

可我真的爱上她，玲玲，我就这样叫着她。

一直喊着她的名字。

那年，我十八，她也十八，我们彼此沉默。

后来，她说她爱我。

我也前所未有的爱上了一个遥不相识的人。

因为她，我爱上了那城市。

我期盼着一次真正意义的远行，我会去那个属于她的城市，不顾一切的。

这个夏天快要过去，我开始拼命的筹备一切。

她很高兴，知道我要去那个城市了，她说，她会花掉所有的感动把我留在那个城市。

到了夏天，我坐上了去J城的火车，在火车上，我想着周渔，想着她在火车来来回奔跑是为了一个男人，而我呢，却是为了一个素未谋面的女子。

我有些激动，有些说不出话来。

在火车上我变得很怪，可是我很喜欢和人讲话，什么话都讲。

笑容很多，还不时地说谢谢，谢谢，谢谢。

谢谢好多。

她在J城的火车站等我。

我没想过她是怎样的一个女子，当我见到她的那刻，我没想过她会如此的漂亮，胜过S，胜过我以前

<<指间阳光>>

的任何一个女子，她叫了我的名字。

我上去握着她的手，她却笑了，说我应该抱着她。

我站在空旷的站前广场上，抱着她，她像个婴儿一样，温暖，可爱。

她已经从文字里知道了我的一切，她要我快乐。

她说了很多，最后我发现快乐是可以自己去选的。

如果你有很多理由不快乐，那么也一样有很多理由快乐。

她拎着我的大包等出租车的时候，突然觉得一切淡然了。

给了自己一个快乐的理由，耸耸了肩，笑了。

我已经不需要用眼泪来过滤谋求一种缓和达到坚强这个词了。

因为，我有了她，我亲切的喊了声，玲玲。

我住在J城的一个小宾馆里，她回到了学校。

她请了一周的假，每天安心的陪我，跟我聊天，听我说笑话。

她很开心，我很快乐。

我们手拉着手，一起笑着笑着，然后幸福泪水一样坠落。

她带着我去了乡村，J城的一个乡村，我们在那里住了三天，乡下的生活很好，山清水秀，蓝天碧水，一切都那么安静祥和。

她躺在我的怀里，给我唱着J城的民谣，很好听的曲子，让我舍不得离开那个城市。

她是个与众不同的女子，她问我，爱是什么？

是呀，爱是什么呢？

谁在初遇见，不盼长相守，他日意念改，人力难回圆。

谁猜到昨日花开蒂落，今朝无果可结。

能厮守，定要与最爱厮守。

只是世事无常，真心真意总是匆忙。

后来的后来。

让来的来，让走的走，红尘化浮云，人渐凉薄。

爱情就是如此残忍，让我们有点来不及去抵挡。

看着身边的她，我们掉眼泪了，为了不分开而掉眼泪。

我说，等吧，三年后，你来我的城市吧。

她看着我，眼睛里有泪水。

她很坚强，并没有掉下来。

她突然一下紧紧的抱着我，喊着我的名字，她说，不要离开好吗？

我只是紧紧的抱着她，不说一句话。

我吻了一下她的额头，让她埋进我的怀里，我听见她浓烈的呼吸，像一把烈火燃烧了我们。

我解开了她十八岁的春天，解开了她十八岁的青春。

看着她那张稚气未脱的脸，我有些责怪自己。

但我没去深深自责，毕竟爱，对于我们来说都是公平的，我知道，我将用《周渔的火车》来演绎自己的生活。

是她，让我对这个城市结下了感情。

我原本以为她会在火车站等着我一次次的到来，她却给了我一个耳光，她说，我们不见面了，好吗？

看着她说话说得那么干脆，我突然觉得自己生来就是受伤的，当我爱上了一个人，老天却眼睁睁的看着我失去她。

我没哭，正像他们所说的，我的生活再庞杂混乱都可以独立有序的存在而互不干涉。

从来都觉得没有必要主动告知谁，关于旁他的琐碎。

所幸之事，玲玲至爱过我。

了解我的人从来不对我祈求太多，可以自主地选择陪伴或者离开。

甚至做出怎样重大的决定都可以不必对我告知，那是你们的自由，我自始至终的无权干涉。

<<指间阳光>>

我只是缄默。

不晓得这算不算做是错。

我离开了J城，回到了属于自己的城市。

趴在桌子上静静的写字，脑子里想着远在J城读大学的玲玲。

我也来不及去考虑玲玲对我的残忍，我面对着我的前途和未来，彼此参加高考，考上一个大学。

我站在教室里，赤裸裸地面对。

是枪林弹雨，是难防暗箭。

怎样，我都不会选择闪躲。

内心坚强，表情笃定，我如磐石一般雷打不动地伫立在这疾速溃败的芍药未央。

等待，太过长久。

待到你花白了头发，苍老了容颜，我也终于尘埃落定。

然而，这样的说法，为时过早。

它终会变成一个神圣的仪式，跌宕着钟声，白发以及死亡。

如此这般，我也就圆满而无憾了。

高考后，我并没落榜。

我被一所大学录取了，我不高兴，也不悲伤，或者说，不温不火。

我在想J城的玲玲，这几个月来，我的心慢慢被她占据，最后腾不出任何空间。

3 在考后的一个聚会上，我遇见了一个女子，她长得太像玲玲了。

她打开了我的心，哪怕这是一场欺骗似的爱。

走在闹市里，人潮如歌。

那见过的人，看见的风景，坐过的车，人间如昨。

只是尚在手心的体温，已转凉。

人在景深处，当局者迷。

只有我，从未忘却。

很久很久以后，我才明白，原来春暖花开，不过是一场自欺。

所有的一切都会过去，花也真的会开，只是不在如自己所期盼的一样了。

原来，还是有那么多的期盼等不到花开……所以，我爱着那个女子，她叫小美。

小美和我考在同一所大学。

她说我很像他的一个哥哥，接着我就笑了，我说她像我曾经爱过的一个人，她也笑了。

我们彼此自欺，彼此相信着对方。

她的哥哥是她最爱的人，我的玲玲是我最爱的人，我们错位，最后在一起，我们都不愿意分开，忘记过去。

其实无法忘记也不忍忘记的，绝非是一个人，而是我们为一个人用掉的时光。

尽管那些时光会让我们时不时哆嗦一下。

但我是我一不小心造就的，所以矛盾和伤感就都是别有风情的。

我尽力去爱小美，大家都很喜欢她，也很喜欢我。

所有的人都认为，大学毕业后，我们就会在一起，一起相爱，一起永远。

大学过着王子一样的生活，在这之前我以为大学很苦很苦，其实不然，大学是我一生最自由的地方。

在这里，有小美陪我走过了两年，她的影子在我心里根深蒂固。

我带她见了我父母，母亲很喜欢她，说大学毕业了就让小美跟我一起走进殿堂，让我给她戴上戒指，让她做我的新娘。

我点头允许，心里面还住着一个人。

她很遥远，却一直从未离开我，她一直住在我心里。

如果一切都会过去不如留点回忆，当我看着在我记忆里她的眼睛我等的是奇迹。

结果，她真的来了。

我也没想过她会来，她来是为了证明爱我，对我的爱。

<<指间阳光>>

我们彼此相爱，我知道，她也知道。

人会消失，爱不会。

人会老去，爱不会。

人会分离，爱不会。

我会死去，爱不会。

她出现的时候我热泪盈眶，我正牵着小美在街道挑选她最喜欢的洋娃娃。

我并不知道我会怎么处理我感情的事情。

这是我一直迷恋《周渔的火车》的原因，她在火车上长年奔跑，结果却失去了一切。

而我呢，失而复得，有种天生的祝福和幸运。

我没有紧紧的抱着她，只是意外，除了意外我找不到任何句子来表达我苍白的表情。

仔细想想，做了许多年握线的手，看着风筝逐风。

可有一天变成了风筝，如果迷失了，她们会记得把我找回吗。

慢慢想念，慢慢释然，慢慢不感伤。

有些人可以再遇见，有些人就不会那么幸运。

我不会再做错选择题，让我领悟过。

让别人去恨比自己来恨好，停下来，停一阵子，停一下也好。

想着S，想着小美，最后是玲玲。

三个女孩子，都在如花的年龄里风一样追逐着情感，最后我们都沉沦了。

我拒绝了玲玲，我说，你回J城吧。

她没过多的伤感，也没怨言，坐上了去J城的火车。

眶当眶当，有节奏的声音，把她带回了梦想的地方。

也许不是梦，是结束和冰冷。

我站在站台上，落泪了，这么多年来，我头一次觉得累，感到生活的艰辛。

仔细想这到底是为什么，答案却不能知道。

玲玲走后，给了我一封信，我并没留意这些这封信，是在我读大三的时候才看的，是在一次搬寝室的过程中，我看到了紫色的信封，上面写着我的名字。

看过信后，我睡在地上，一阵无力的感觉。

我大声的哭了起来，然后跟小美分手，坐上了去J城的火车。

J城还是原来的模样。

这些年来，我一直在梦想着这个城市，想着她，想着缠绵的夜晚，我和她的所有故事。

只是这次到来，我看见的她，已经穿上了红装，成了新娘，新郎却不是我。

再次见面，言语少了许多，我能看见她眼角的泪水和对我的恨，我也选择了离开。

在回来的火车上。

我一直望着窗外，我有些羡慕周渔了，她可以去寻找属于她的那个小湖，可我呢。

玲玲在三年前，为了不想误我前程，希望我考一个大学后来找她，她等了我两年，我都没有去见她。

当她来找我的时候我却抛弃了她。

我能说什么，语言似乎已经不再解决一切。

这个时候，我想起她在三年前对我说过。

女孩子二十岁左右是她最美丽的年华。

这时她的心地最善良，她有点成熟，又有点孩子气。

男孩子二十岁左右是他最暗淡的日子，这时什么都没有，不能独立又不想依赖，挣扎着彷徨着，寻找自己的位置，所以如果一个男孩子在二十岁左右时遇见一个年纪相当的女孩子，那一定要珍惜她，因为这个女孩子用最美丽的年华陪他走过了最暗淡的日子。

女孩只有陪他走过，女孩将永远幸福下去。

我们一定要幸福。

她用最美好的时光陪伴了我，可最后却失去了。

我拿出了她曾经给我写过的信，泪水掉在了上面，浸湿了她清晰的字迹。

<<指间阳光>>

我看着她写的，关心我，疼我。

这些都已经成了褪色的记忆，我还能说什么，跟着这火车，走进我埋葬的青春，去寻找我遗落在城市的胎衣吧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